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8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17年2月14日，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智股份”、“上市公司”或“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少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

1、上市公司原有业务出现下滑趋势，业务范围有待拓展

自设立以来，上市公司主要专注于油田服务技术的研发及服务的提供，钻井液技术服务、油田环保治理、井下作业技术服务、石化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等为公司的主要业务。

近年来，石油行业受国际油价不断下行的影响，行业持续低迷，油田技术服务行业受到较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482.19万元，同比下降49.03%，实现净利润-9,898.84万元，自2011年上市以来首次出现亏损。

鉴于上述情况，为保护广大股东利益，使公司能够保持健康持续的发展，公司决定调整产业结构，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并通过此次重组注入可持续发展的优质资产，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2、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硕颖数码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颖数码”）是一家消费电子产品行业领先的数码影像设备和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运动相机、全景相机及其他数码影像产品。

近年来，随着视频、移动和无线等新技术与消费电子融合的发展趋势促使包括运动相机、全景相机、平衡车等在内的新产品不断涌现，消费电子产业新兴领域快速成长，整体产业始终保持活跃。

运动相机是一种为记录户外运动而生的摄录设备，主要消费群体包括运动爱好者、爱旅游自拍人群、电视台真人秀节目、无人机航拍和 VR 等。Frost&Sullivan 公司的数据表明，全球相机生产中运动相机出货量占比已从 2010 年的 2.2% 迅速攀升至 2014 年的 49.4%。Frost&Sullivan 预计到 2019 年，全球每生产的 100 台相机中，就有 76 台是运动相机，运动相机行业正步入高景气周期。

全景相机是以相机为视角中心，进行 360 度的全方位拍摄的相机。行业应用极为广泛，尤其是与 VR、AR 技术结合后，用户可以配合各种 VR 设备进行 360 度全方位的观看，从而还原出一个完整的场景，对很多下游应用领域的业务模式将带来颠覆式改变。此外，全景相机还可应用于极限运动、无人机拍摄、自拍、家庭监护等个人消费领域；亦可应用于会议会务、直播表演、房产销售、旅游展示、大楼安防、宇宙探险等商业领域。

硕颖数码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一直准确把握数码影像产品的发展演变趋势，在数码相机、运动相机、全景相机各阶段均保持领先优势，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客户资源，并利用积累的优质客户资源进入了快速增长的网络摄像机等智能家居产品市场。随着运动相机、全景相机、网络摄像机、平衡车等消费电子产业新兴领域的快速增长，硕颖数码未来盈利能力具有较大增长空间。

3、资本市场的发展为公司通过并购重组实现经营战略转型创造了有利条件

近年来，国务院相继颁布了《国务院关于促进企业兼并重组的意见》（国发〔2010〕27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的意见》（国发〔2014〕14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等文件，鼓励企业进行市场化并购重组，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在企业并购重组过程中的主渠道作用。大量上市公司通过并购重组，特别是市场化

的并购重组进行产业整合，实现了经营战略的成功转型和业务经营的跨越式发展。

因此，上市公司将积极参与资本市场运作，寻找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的运动相机、全景相机等消费电子产业新兴领域市场并购机会，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业绩回报。

（二）交易方案

1、交易对方

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硕颖数码股东：硕颖集团有限公司、温州恒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标的资产

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为硕颖集团有限公司、温州恒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硕颖数码 100%股权。

3、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截至评估基准日止，硕颖数码 100%股权的预估值为 101,076.61 万元，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初步确定本次硕颖数码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00,000.00 万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17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和《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后经确认本次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2 日、10 月 29 日、11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2016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相关公告。预案公告后，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7年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原因

自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启动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进重组相关工作。但由于近期国内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时间进度晚于预期，交易各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经各方审慎研究，现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的程序

2017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既定的战略规划。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寻找新经济领域投资机会，逐步打造多元化的产业布局，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六、承诺事项及后续安排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少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七、公司股票复牌安排

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详情请见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

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及时披露召开情况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5 日